

太极计算机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商有光先生 2023 年度述职报告

各位股东、股东代表：

本人受聘担任太极计算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在任职期间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规定，忠实、勤勉、独立地履行职责，及时了解公司的生产经营、三会运作情况等。报告期内，积极出席公司召开的相关会议，认真审议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各项议案，并对公司重大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及事前认可意见，充分发挥专业优势，为公司科学决策提供意见和建议，切实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现将 2023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如下：

一、独立董事基本情况

(一) 基本情况

商有光，男，中国国籍，硕士就读于澳大利亚昆士兰大学财务金融学专业，在职博士毕业于大连理工大学应用数学专业。1988 年起先后就任于抚顺师范专科学校、中国工商银行抚顺分行，2002 年至今任中央财经大学金融学院副教授；现任本公司独立董事，兼任河钢资源股份有限公司、东北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二) 独立性自查情况

本人通过进行独立董事独立性情况年度自查，符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中关于独立性的规定，不存在任何影响独立性的情形。

二、出席会议情况

(一) 出席董事会、股东大会情况

独立董事姓名	本报告期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现场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情况
商有光	7	6	1	0	0	否	2

2023 年度，本人积极参加公司组织召开的股东大会、董事会会议，勤勉尽责，认真审阅会议材料，提出合理建议，为会议的决策发挥积极作用。本人对董事会会议审议的相关议案均投了赞成票，没有对公司董事会各项议案及公司其它

事项提出异议，无缺席董事会会议的情况。公司各次股东大会、董事会的召集召开符合法定程序，重大经营决策事项和其它重大事项均履行了相关审批程序。

（二）出席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及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的情况

本人 2023 年度参加董事会专门委员会会议的情况如下：

独立董事姓名	审计委员会委员		提名委员会	
	应出席次数	实际出席次数	应出席次数	实际出席次数
商有光	6	6	2	2

2024 年，本人将依据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工作制度，开展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相关工作。

三、独立董事发表意见情况

2023 年度，本人严格按照《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及其它相关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就公司相关重大事项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具体如下：

发表时间	独立意见/事前认可意见事项	意见类型	披露时间
2023 年 1 月 19 日	关于公司总裁辞职的核查意见	同意	2023 年 1 月 20 日
2023 年 2 月 28 日	关于聘任公司总裁的独立意见	同意	2023 年 3 月 1 日
	关于提名第六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独立意见	同意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独立意见	同意	
2023 年 4 月 6 日	关于公司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事前认可意见	同意	2023 年 4 月 7 日
	关于公司与中国电子科技财务有限公司签订《金融服务协议》的事前认可意见	同意	
	关于公司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的独立意见	同意	
	关于公司对外担保情况的独立意见	同意	
	对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独立意见	同意	
	对 2022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独立意见	同意	
	对公司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独立意见	同意	
	关于 2022 年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独立意见	同意	
	对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独立意见	同意	
	对公司与中国电子科技财务有限公司签订《金融服务协议》的独立意见	同意	
对《关于与中国电子科技财务有限公司发生金融业务风险的处置议案》的独立意见	同意		

	对《关于中国电子科技财务有限公司的风险持续评估报告》的独立意见	同意	
	对关于向商业银行申请综合授信并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独立意见	同意	
	对关于向中国电子科技财务有限公司申请综合授信并为子公司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独立意见	同意	
	对 2022 年度计提信用减值损失和资产减值损失的独立意见	同意	
	对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独立意见	同意	
	对补选独立董事的独立意见	同意	
2023 年 8 月 30 日	关于公司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的独立意见	同意	2023 年 8 月 31 日
	关于公司对外担保情况的独立意见	同意	
	关于对《中国电子科技财务有限公司的风险持续评估报告》的独立意见	同意	
2023 年 12 月 8 日	关于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的事前认可意见	同意	2023 年 12 月 9 日
	关于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的独立意见	同意	

四、与内部审计机构及会计师事务所的沟通情况

2023 年度，本人切实履行工作职责，在年审注册会计师进场前，听取了关于本年度审计工作的安排以及年审会计师事务所关于年度财务报告的审计计划。此外，本人也与内部审计机构就公司财务、业务状况等进行了沟通。

五、对公司调研的情况

2023 年度，本人除参加董事会、股东大会外，还对公司进行了现场考察，及时准确了解公司生产经营、业务发展、内控审计等情况，另外通过电话、网络等方式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相关的工作人员保持着密切联系、沟通，以获悉公司重大事项进展情况，实时知悉公司发展动态，有效维护股东权益。

六、保护投资者权益的相关工作

（一）持续关注信息披露

本人持续关注公司信息披露情况，对公司各项信息的及时、准确披露进行有效的监督和核查，督促公司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有关规定真实、及时、完整、准确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保障信息披露的公平性，切实维护广大投资者和社会公众股股东的合法权益。本

人还关注媒体对公司的报道，将相关信息及时反馈给公司，促进双方互动，让公司和大股东充分了解中小投资者的要求。

（二）督促投资者关系管理

本人督促公司按照《投资者关系管理办法》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做好解答投资者电话咨询、回复深圳证券交易所“互动易”平台提问等工作，保证公司与投资者交流渠道畅通，保证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活动平等、公开，切实维护广大投资者和社会公众股股东的合法权益。

七、年度履职重点关注事项的情况

2023 年度，本人重点关注事项如下：

（一）应当披露的关联交易

2023 年 4 月 6 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与中国电子科技财务有限公司签订<金融服务协议>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关于向中国电子科技财务有限公司申请综合授信并为子公司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2023 年 12 月 8 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于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上述议案关联董事均进行了回避，公司涉及的关联交易事项是基于公司日常经营和业务发展需求进行的正常的商业交易行为，其定价依据和交易过程遵循公平、公开、公正原则，不存在利用关联交易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亦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

（二）定期报告、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披露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依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按时编制并披露了《2022 年年度报告》《2022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2023 年半年度报告》《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准确披露了相应报告期内的财务数据和重要事项，向投资者充分揭示了公司经营情况。公司对定期报告的审议及披露程序合法合规，财务数据准确详实，真实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

（三）聘用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2023 年 4 月 6 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聘任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大华会计师事务所具有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资格，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和足够的独立性、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公司拟聘任审计机构的审议和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

2023年4月6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2年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公司能够严格按照《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与绩效考核管理制度》《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实施细则》的相关规定对高级管理人员进行年度考核和考评，考核的内容、方法、流程符合相关管理规定，考评结果客观、公正、合理。

（五）提名或者任免董事，聘任或者解聘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2023年2月28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总裁的议案》，同意聘任仲恺先生为公司总裁，负责公司整体经营工作，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董事会换届之日止。

2023年3月16日，经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通过，仲恺先生成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成员，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六届董事会换届之日止。

2023年5月9日，经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选举通过，周一兵先生成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王璞先生不再担任公司独立董事。

上述人员的提名、聘任及选举流程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要求。

八、总体评价和建议

以上是本人2023年度履行独立董事职责的报告。2024年，本人将继续加强学习，遵照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勤勉、忠实、诚信地履行独立董事职责，发挥独立董事作用，密切关注公司发展，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太极计算机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商有光

2024年4月17日